

民生证券

关于江苏精湛光电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民生证券作为江苏精湛光电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精湛光电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文件，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精湛光电收到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苏 1003 破申 22 号《民事裁定书》，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韩勇、徐娟、江惠、张静对被申请人精湛光电的破产清算申请。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未按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被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于 2019 年 6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股

票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7),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8), 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9), 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0), 于 2019 年 8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1), 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无法披露 2019 年半年报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2), 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3), 于 2019 年 9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4), 于 2019 年 9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5), 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6), 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7), 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及破产清算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8), 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及破产清算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9), 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停牌进展暨无法披露年报及破产清算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0)。

主办券商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 (<http://pccz.court.gov.cn/pcajxxw/index/xxwsy>) 查询到精湛光电 2019 年 9 月 30 日存在被范金霞, 符伟, 戚彩云, 卜蓉, 张静, 丁兆飞, 江惠等人申请破产的情况, 破产案号为 (2019) 苏 1003 破申 22 号, 受理法院为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主办券商在查询到挂牌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情况后, 及时与挂牌公司相关人员联系进行了解, 并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存在破产清算经营风险的《民生证券关于江苏精湛光电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近日, 挂牌公司收到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 (2019) 苏 1003 破申 22 号《民事裁定书》,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韩勇、徐娟、江惠、张静对被申请人精湛光电的破产清算申请。

三、 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精湛光电仍未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和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申请，挂牌公司应当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暂停转让，直至按规定披露或相关情形消除后恢复转让。精湛光电因存在未按时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四、 主办券商提示

除上述风险外，主办券商通过查询公开信息渠道等方式了解到挂牌公司还存在较多的涉诉事项，其中部分事项已在历次公司公告或券商风险提示公告中进行披露，但因挂牌公司暂未能提供全部事项的法律文书，故主办券商也无法确认除此内容之外，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未予披露的诉讼仲裁情况或违规担保情况。

主办券商提示投资者注意挂牌公司可能存在重大诉讼、违规对外担保及被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同时，主办券商建议投资者登陆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人民法院公告网（<https://rmfygg.court.gov.cn/>）、企查查（<https://www.qichacha.com/>）等网站获取有关法律文书和公开信息的全文内容，并对上述网站保持持续关注，同时利用各种网络搜索引擎工具，通过公开渠道了解公司相关信息。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还存在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权被司法冻结、员工人数大幅下降等重大风险事项。具体情况详见主办券商发布的历次风险提示公告及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将持续跟进了解公司上述相关事项进展并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该等事项，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民生证券

2019年12月9日